

证券代码：874144

证券简称：同威信达

主办券商：太平洋证券

同威信达技术（江苏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17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同威信达技术（江苏）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参会与通讯方式参会相结合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3月2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韩志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管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关于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4年3月25日送达全体董事，会议于2024年4月17日准时召开，公司全体董事共5名出席了本次会议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董事秦蓓晶因出差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3年，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指导下，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，切实履行董事会赋予的职责，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，勤勉尽责地开展总经理办公会议的各项工... 确保公司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。总经理韩志伟对2023年度工作进行总结，并形成《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3年，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要求，认真贯彻执行了股东大会各项决议，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，促进公司健康、稳定、可持续发展。现根据公司董事会2023年度整体工作情况，编制形成《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2023年度实际经营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3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，结合 2023 年度公司经营财务状况，编制了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详见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同威信达技术（江苏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及《同威信达技术（江苏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3 年实现的净利润为 22,384,011.69 元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按照 2023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%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 2,339,842.68 元，累计至本年末实现可分配利润为 29,550,832.98 元。依据上述情况，提请将公司未分配的利润中 8,827,375.79 元分配给各股东。

详见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拟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详见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同威信达技术（江苏）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了促进公司业务发展，完善企业管理水平，经总经理办公会讨论，拟对

公司组织结构做出如下调整：

撤销新材料事业部-认证部，成立企管部，负责公司 QESI 四体系管理及实施、辐射和生产安全管理、出口报关、专利申报、新技术研究中心筹建规划及新业务落地金坛本地经营类管理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《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等事项。

详见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同威信达技术（江苏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同威信达技术（江苏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。

同威信达技术（江苏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18日